

表 5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意向書

本人_____（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）同意_____（受代理人或受監護人）演出_____公司之「棚內台語綜藝節目(暫名)」節目製作徵案，並同意參與完成之一切著作，均以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為著作人。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：

（個人請親簽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受代理人或受監護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